

证券代码： 605376

证券简称：博迁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3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广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科新材”）系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广新纳米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纳米”）的参股公司，广新纳米持股比例为18.1915%。公司于近日接到通知，广科新材的股东郑国强先生（出资额28万元，持股比例2.5468%），拟将其持有的广科新材2.3649%（对应出资额26万元）的股权以988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尹必祥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广科新材0.1819%（对应出资额2万元）的股权以76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宁波耘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新纳米拟放弃上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 广科新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公司，且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广科新材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放弃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日，除已经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的关联交易外，连同本次交易，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进行的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广科新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新纳米的参股公司，广新纳米持股比例为 18.1915%。公司于近日接到通知，广科新材的股东郑国强先生（出资额 28 万元，持股比例 2.5468%），拟将其持有的广科新材 2.3649%（对应出资额 26 万元）的股权以 988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尹必祥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广科新材 0.1819%（对应出资额 2 万元）的股权以 76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宁波耘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原因

基于自身的业务经营、整体发展规划和资金安排等情况综合考虑，广新纳米拟放弃上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股权转让后，广新纳米持股比例不变。

（三）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利平、江益龙、裘欧特、赵登永、蒋颖回避

表决。此事项事前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截至本公告日，除已经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的关联交易外，连同本次交易，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进行的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

广科新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公司，且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广科新材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宁波广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4 年 1 月 10 日

注册资本：1,099.4136 万元

法定代表人：熊国顺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车何村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子公司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交易类别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放弃权利”。

（二）标的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截止至 2025 年 6 月末总资产 23,100,733.46 元，净资产 12,647,623.96 元, 2025 年 1-6 月净利润-5,102,608.26 元（2025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至 2024 年末总资产 23,420,871.90 元,净资产 3,198,232.22 元, 2024 年 1-12 月净利润-7,328,067.78 元（2024 年 1-12 月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股权结构

本次股权转让前，广科新材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宁波航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61.4740	23.7830%
2	广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0.5260	19.1490%
3	宁波广新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18.1915%
4	宁波麦壳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8948	14.3617%
5	合肥夯邦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9414	10.0000%
6	梁坤	78.9474	7.1809%

7	宁波硅壹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00	4.7871%
8	郑国强	28.0000	2.5468%
合计		1099.4136	100.0000%

注：上表持股比例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广科新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宁波航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61.4740	23.7830%
2	广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0.5260	19.1490%
3	宁波广新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18.1915%
4	宁波麦壳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8948	14.3617%
5	合肥夯邦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9414	10.0000%
6	梁坤	78.9474	7.1809%
7	宁波硅壹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6300	4.7871%
8	尹必祥	26.0000	2.3649%
9	宁波耘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0.1819%
合计		1099.4136	100.0000%

注：上表持股比例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四、定价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由双方根据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共同协商确定，符合市场交易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影响

基于自身的业务经营、整体发展规划和资金安排等情况综合考虑，广新纳米拟放弃上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本次股权转让后，广新纳米持股比例不变，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